

“龙学”研究突破的新成果

——易中天《〈文心雕龙〉美学思想论稿》评述

罗 立 乾

在我国丰富的古代文学理论遗产中,博大思精的《文心雕龙》,一直吸引着许多研究者。自清以降,研究者云集,蔚为“龙学”。其中以对此书的考据、校正、注疏的成就为最丰硕。建国以来,又有众多学者运用现代文艺理论的观点与方法,广为阐释和开掘,其著述之多,虽非汗牛充栋,亦已洋洋可观。近几年来,则更有不少研究此书的新著作和新论文接踵问世,“龙学”研究确乎盛况空前。但是,无论以往还是现今的研究成果虽成就斐然,却都缺乏对此书理论内核和理论体系的总体把握;至于那些只停留在研究此书“旧沾雅义”上的论文,更是罕关此书的理论内容和理论体系的论析,完全博而寡要,劳而少功。因此,“龙学”研究界深切感到:对“龙学”研究必须要有新的突破;而且为了有新的突破,也正在探寻“龙学”研究应从何处突破。

最近,读到易中天同志著的《〈文心雕龙〉美学思想论稿》(上海文艺出版社1988年8月出版,以下简称《论稿》),深感这本《论稿》是对“龙学”研究很有突破的新成果。

《论稿》立足于中国美学史整体发展的历史高度,以由先秦发展至魏晋六朝的中国文化为宏观背景,首先从时代的“精神气候”和文化哲学这个高层次的层面上,对《文心雕龙》作出新的整体审视、新的评价。认为《文心雕龙》产生的时代是一个“文学的自觉时代”,又是中国哲学经过魏晋之时的大解放,其思辨哲学的纯粹性已达到前所未有的程度的时代,也就是说,是一个中国文艺史上极富创造精神的艺术开拓期,也是一个中国美学史上极富哲学思辨创造精神的理论开拓期,因而就必然地是一个产生出真正的、严格意义上的审美的艺术哲学时代。因为只有在这样一个艺术开拓期和理论开拓期,才有那么多文艺与审美的课题值得研究,也才有那么

多文艺作品可供研究,而且也才不会象魏晋以前那样,与对社会政治伦理的研究混在一起,而能够上升到哲学的高度。《论稿》以较充足的材料为依据,在作出这些论述的基础上指出:“《文心雕龙》作为‘文学的自觉时代’的最大理论成果,是一部从世界本体出发,全面、系统、逻辑地研究文学特质和规律的艺术哲学著作。在这个中国美学史上罕见的逻辑体系中,一以贯之的是‘自然之道’。它以道家的‘自然’法则为外壳,以儒家的伦理情感和功利目的为内核,以玄学本体论为理论高度,以佛教因明学为逻辑方法,集先秦两汉魏晋齐梁美学思想之大成,总诗歌辞赋书文史论创作经验之精萃,形成一个空前绝后的理论化、系统化的艺术世界观而‘勒为成书之初祖’”,是“中国美学史上唯一一部艺术哲学著作”。《论稿》站在宏观的高度,对《文心雕龙》理论内容作出的这一整体性的新审视和新的评价,就正探寻到了“龙学”研究突破的关键之所在。

首先,我国丰富的古代文学理论的遗产,虽然大多数都不注重自上而下,由哲学高度出发来建立理论体系,而多从具体的文艺作品现象和审美感受出发,以文艺随笔而自成体系的方式,在直接的鉴赏品评中发表美学见解,是直觉的而不是思辨的,是点到辄止的而不是推理论证的,但是,《文心雕龙》则全然不是这样。它既善于由文艺审美鉴赏的具体感受中,去系统地总结文艺创作经验,并概括为理论;又善于把文艺与审美的诸多问题,以及文艺创作经验,放在以“自然之道”为核心的哲学高度,自上而下地进行考察,且还吸取佛教因明学逻辑方法,用概念的形式,按照一定的逻辑序列,再加以阐释和论证,从而构成逻辑严密的理论体系。因此,《文心雕龙》既不同于它之前的陆机《文赋》,也不同于在它之后的钟嵘《诗品》和唐宋明清的诗话,

词话,而是“一部艺术哲学著作”。这正是《文心雕龙》的本质特征。但是,以往的研究者多囿于对刘勰某一观点、概念、说法进行平面的断裂的研究,或囿于以某些当代文艺理论著作的体系框架去硬套或比附《文心雕龙》的理论体系结构,以致未能发现这一本质特征。而《论稿》以宏观整体考察的研究方法,不仅发现和把握住了这一本质特征,而且还指出:刘勰把“文学的特质和规律”、“传统的表现理论、新兴的审美观念和技巧观念,综合在哲学的形上体系中”,这样论述《文心雕龙》是“艺术哲学著作”,显然抓住了对此书进行新认识和新探讨的关键之所在,如果以这个关键之所在为“龙学”创新的突破口,是能够把“龙学”研究引向新境界的。

其次,“龙学”研究界最意见分歧的问题,当首推《文心雕龙》首篇《原道》中之“道”,究竟是儒、道、释三家中的哪家的“道”。而这个问题的争论,乃是能否准确地把握《文心雕龙》理论内核的关键之所在,所以,近几年来,争鸣这个问题的论文多达60余篇。现在《论稿》别开生面而又持之有故地认为:《原道》之“道”,首先是老庄玄学本体论之道,同时又是儒道。因此,“‘原道’也就有了双重意义:作为文学本体论,它把形上之道看作是宇宙间一切文采的终极原因,作为文学创作论,它又把儒家之道尊崇为人世间一切文章的指导思想。前者讲天道,后者论人道;前者谈认识,后者详伦理;前者明本然,后者立原则;前者务虚玄,后者重实用”。这些结论对把握《文心雕龙》的理论内核是能给人以启迪的。尤其,《论稿》指出:“《文心雕龙》的本体论宏观态度和哲学思辨性质,决定了它的第一篇必定是《原道》”,“‘道’是宇宙间一切事物的本体,包括文学艺术和一切审美形式在内的‘文’,归根结蒂是‘道’的产物,是‘道’的外在形式和表现,因而具有一种与天地共生、与万物共存的普遍性”。这些对《原道》中之“道”作出的文学本体论内涵的考察,实际上是对《文心雕龙》作为“艺术哲学著作”全部理论内容,进行新认识和新探讨的关键之所在。而《论稿》则正是由于抓住了这个关键之所在,从而对《文

心雕龙》的艺术哲学内容,得出了不少颇能活跃“龙学”研究思维空间的新认识:文学本体论之“道”并不能直接显示自己,而必须通过一定的中介方能得以表现,这中介首先是“圣”。“道沿圣以垂文,圣因文而明道”,因此,天道即人道,神理即伦理。所以,就本体论而言,“文学”是“道”的形式;就发生学而言,文学是“圣”在“神理”启示下的创造物;就创作论而言,文学是“情性”的表现,因为“心生而言立,言立而文明”,正是“自然之道”;就认识论而言,文学又是社会生活的反映,因为“情以物兴”,而“感物吟志,莫非自然”;就功能论而言,文学应该是“持人情性”的道德教化工具,因为只有“原道心以敷章,研神理而设教”才能作出“道之文”;就鉴赏论而言,文学又必须是审美的,因为“道”既然以“文”为审美形式,则“道之文”也就必然是“刚健,笃实,辉光,自然”的“雅丽之文”。这样,刘勰就把文学的表现论和反映论、实用论和审美论都统一于“自然之道”的本体论之中了。显然,这一系列新认识使人对《文心雕龙》艺术哲学的理论构架,有一目了然的感受;对我们进一步深入探讨《文心雕龙》艺术哲学内容及其理论构架,有着活跃思维空间之作用。

学术研究工作总是在前辈学者的哺育和影响下起步和前进的。我校刘永济和刘绶松两位教授对《文心雕龙》都有精湛的研究。牟世金先生在《〈文心雕龙〉研究的回顾与展望》中,曾特别指出“刘永济的《文心雕龙校释》”,是五六年到六四年的十年内“《文心雕龙》研究的重要收获”,还说:“刘绶松的《〈文心雕龙〉初探》可说是《文心雕龙》理论研究的奠基石”^①。这两位教授虽早已作古,但现在易中天同志将他八年前的硕士论文,在吸收和反思以往和当今卓有成效的“龙学”研究的基础上,五易其稿,推出了这本《论稿》,如果刘永济和刘绶松两位教授在地下有知,也会为他们在从事的“龙学”研究工作能后继有人,且有创新而含笑九泉的。

注释:

① 《文心雕龙学刊》第二辑35、36页。